

上海博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公司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

公司原聘请的 2015 年审计机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，因聘请合同约定的审计事宜已履行完毕，公司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服务期间的辛勤付出表示衷心的感谢。

根据公司发展需要，公司拟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16 年度的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工作。

二、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情况

2017 年 2 月 15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，占全体董事人数的 80%；反对 0 票，占全体董事人数的 0%；弃权 0 票，占全体董事人数的 0%。该事项将提交于 2017 年 3 月 6 日召开的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新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

名称：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30000087374063A

执行事务合伙人：余强

主要经营场所：杭州市江干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

经营范围：审查企业会计报表、出具审计报告；验证企业资本、出具验资报告；办理企业合并、分立、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，出具有关报告；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；代理记账；会计咨询、税务咨询、管理咨询、会计培训；法律、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中汇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具有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，具备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资格，能够满足公司未来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，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。此次审计机构的变更，不会影响公司财务报表的审计质量，不会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。

上海博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2017年2月16日